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激励对象名单

一、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情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解除限售情况

姓名	职务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第一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剩余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卢文成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10.00	3.00	7.00
孙华民	董事	5.00	1.50	3.50
陆群峰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20.00	6.00	14.00
高林锋	财务总监	10.00	3.00	7.00
孙建	副总经理	10.00	3.00	7.00
孙海	副总经理	10.00	3.00	7.00
唐诚	副总经理	10.00	3.00	7.00
戈岩	副总经理	10.00	3.00	7.00
张勇	副总经理	31.00	9.30	21.70
其他核心人员（59 人）		155.00	46.50	108.50
合计		271.00	81.30	189.70

注 1：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激励对象中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在职期间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为实际可上市流通股份，剩余 75%股份将继续锁定。同时，其买卖股份应遵守深交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激励对象中的卢文成、孙华民、陆群峰、高林锋、孙建、孙海、唐诚、戈岩、张勇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合计持有限制性股票 116 万股，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34.8 万股，但因其董事、高管身份，实际可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29 万股，解除限售的其余股份合计 5.8 万股仍需

继续锁定。

注2：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1月28日聘任唐诚、戈岩、张勇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激励对象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应披露其各自可获授的权益数量

注3：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实为准。

二、首次授予部分第一期解除限售其他核心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1	何永标	其他核心人员
2	徐利群	其他核心人员
3	孙晓慧	其他核心人员
4	殷诣奥	其他核心人员
5	龚亦章	其他核心人员
6	李炜	其他核心人员
7	黄利凤	其他核心人员
8	余德刚	其他核心人员
9	吴红彪	其他核心人员
10	金志峰	其他核心人员
11	沈伟	其他核心人员
12	陈晓强	其他核心人员
13	范成刚	其他核心人员
14	陆游	其他核心人员
15	赵斌华	其他核心人员
16	江振权	其他核心人员
17	陈晓杭	其他核心人员

18	洪旭东	其他核心人员
19	李俊杰	其他核心人员
20	李鸣春	其他核心人员
21	夏成建	其他核心人员
22	李勇	其他核心人员
23	章虹	其他核心人员
24	田碧华	其他核心人员
25	郑金凤	其他核心人员
26	丁忠英	其他核心人员
27	章小丽	其他核心人员
28	张信桥	其他核心人员
29	罗鑫	其他核心人员
30	柳琴	其他核心人员
31	李晶晶	其他核心人员
32	柯子厚	其他核心人员
33	李小燕	其他核心人员
34	吴金妹	其他核心人员
35	盛杰	其他核心人员
36	王芳	其他核心人员
37	张金凤	其他核心人员
38	羊之玲	其他核心人员
39	周玉萍	其他核心人员
40	章柱	其他核心人员
41	钟利星	其他核心人员

42	王丽	其他核心人员
43	汤大兴	其他核心人员
44	蒋文校	其他核心人员
45	刘文伟	其他核心人员
46	赵明成	其他核心人员
47	陈杰	其他核心人员
48	满鹏飞	其他核心人员
49	李鹏宝	其他核心人员
50	于仲明	其他核心人员
51	钱樱	其他核心人员
52	利日香	其他核心人员
53	宋春华	其他核心人员
54	郎华丽	其他核心人员
55	沈琴	其他核心人员
56	王希芳	其他核心人员
57	陈聪	其他核心人员
58	蒋满娥	其他核心人员
59	姜金松	其他核心人员

杭州星帅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6 日